

國際佛教僧尼總會聲明

(聲明字第 201201 號)

釋應宏比丘的文章，批評了我們國際佛教僧尼總會不維護正法，放任破壞佛法的人妖現象。國際佛教僧尼總會必須說明，釋應宏比丘未能全面了解，但是國際佛教僧尼總會謝謝應宏比丘的批評，我們歡迎任何人對我們提出批評，我們將一如既往地遵照三世多杰羌佛的教導，遵守佛陀的戒律，認真修行，利益眾生。

對於應宏比丘文章中所提到的達賴喇嘛的種種問題，其實，很早以前，我們早就發現了達賴喇嘛的許多言行存在著問題，美國是一個言論自由的國家，鑑於法律上的言論自由，在幾年前，我們中的很多教授師就已經對達賴喇嘛的著作、文章或談話中的知見和修行的言論作了系統的研究評論，並準備出版成書。但是，就在這些文章發排之前，我們給三世多杰羌佛看了，並向三世多杰羌佛呈報了達賴喇嘛方面誹謗三世多杰羌佛的劣行，三世多杰羌佛說：“對於我個體來說，我不同意發這份公告，這與我的願力相違背。雖然我指導國際佛教僧尼總會佛弟子們的佛教教法，但我深知我無權過問國際佛教僧尼總會的事務，所以我只是作為建議。眾生的煩惱障、所知障、無明過錯是難免的，我本來就是眾生的服務員，我沒有資格計較眾生，他們對我的誣衊誹謗就隨緣吧，我要的是眾生幸福，不要他們煩惱、痛苦，要原諒他們，我相信只要他們能夠真心修行學佛，會良心發現的。如果能多孕育出一粒菩提的種子，我們就應該澆上大悲的水，不要去上壞種的料，能多一份利益眾生的善業就太好了。”我們認為三世多杰羌佛都原諒他人對他的誹謗之罪過，因此，這些資料後來就沒有出版了。當然，三世多杰羌佛原諒眾生，他是佛陀，佛陀的境界只有大悲菩提，但是，我們不會同意邪見劣行誹謗佛陀，這是絕對的!!!維護正法是必須的，絕不會退讓，因此，我們才通過法律途徑告了達賴基金會，這也是維護正法吧。

要明白，我們是僧尼機構，如果是個人，早就對達賴作出諸多評論了。再次感謝你的批評指正。

國際佛教僧尼總會

2012年7月15日

